

Politics among Nations



學治政際國 譯 學自張

國 際 政 治 學

(*Politics among Nations, Fourth Edition, 1966*)

Hans J. Morgenthau 原著
白雲譯



幼 獅 編 譯 部 主 編
幼 獅 文 化 事 業 公 司
中華民國臺北市
六十五年九月初版
七十四年三月四版

號三四一〇第字業臺版局局聞新
司公業事化文獅幼：銷經總
樓3號1之66段一路南慶重市北臺
號一十五街中漢市北臺
號七三七二撥劃政郵
司公限有刷印進崙：廠刷印
分七角二元七：價定本基

譯者序

民國六十一年至六十四年，譯者在美國 The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政治研究所，研讀國際政治學時，曾選修 Dr. Elton Atwater 講授之比較外交政策課及 Dr. Carol Loomis 之國際關係理論課。兩師授課時，曾盛讚漢斯摩根索博士所著「國際政治學」一書，譽為近二十年來對於國際政治學的一重大貢獻。該書為 Dr. Loomis 指定的必讀專著之一。半以課業需要，半以譯者興趣之所在，遂於課餘閱讀該書一遍。讀後深覺該書對於國際政治國際關係之分析解釋，觀察透澈，理論精闢，確有見前人之所未見，言前人之所未言者。乃知該書之在美國學術界，享譽近乎三十年，至今日而仍為研究國際政治者必讀之著作，固非偶然。

摩氏執教芝加哥大學，為美國國際政治學名學者。「國際政治學」一書，為畢生研究國際政治的心血結晶。氏為現實主義學派的創導人。而氏之所謂現實主義，並非無理想無道德之謂。氏之所以強調現實，正所以實現理想。任何理想，其不流為幻想空想，未有敢於忽視現實者。蓋理想必須透過現實以實現。且欲改造現實以達於理想，亦必以現實之瞭解，為其先決條件。國際政治學一書，首先闡明國際政治之現實為何，基於對國際政治現實之瞭解，再進而探討如何建立國際和平。經由國際權力政治之現實，以達到建立國際和平之理想，此正全書價值之所在，亦全書所以卓然成一家言之所在也。

國際政治是一至為複雜的社會現象，以今日學術界努力之成就言，距離完全瞭解國際政治之理想，仍然

是「任重道遠」。但是，學術不斷在進步，摩氏之書，殆為三十年來學術界中對於國際政治現象所作的理論最有系統分析最為深刻之著作。若謂讀摩氏之書，即可對國際政治全部瞭解，質之摩氏本人，諒亦必不以為然。但是，若謂讀摩氏書後，可使你（你當然是一位用心的讀者）對於今日國際政治之瞭解，尤其對於美國外交之瞭解，大有增進，此則譯者之敢斷言。

我國自退出聯合國後，外交處境之艱難，無庸諱言。國人中知識份子，談及尼克森——季辛吉外交時，迷惘而憤慨者不乏其人。但是，迷惘而不求瞭解，則永久迷惘；或以憤慨之心而求瞭解，則亦無法求得真正之瞭解。與其徒然迷惘憤慨，盍若平心靜氣，一讀摩氏之書，至少將可增益吾人對於尼克森——季辛吉外交之瞭解。尼克森——季辛吉之外交，正是奉行現實主義和均勢主義。而外交之貴乎現實、貴乎均勢，摩氏之書，申論甚詳。但是，即從現實主義觀點論，當前美國政府之外交，是否確實符合美國國家利益之要求，是否確實能達到均勢之目的，是否追求現實而適害現實，是否追求均勢而適破壞均勢，此則大有討論之餘地。即質之摩根索先生，恐亦未必完全同意美國當局之所作所為。

我國退出聯合國後，國人中頗有感到沮喪者。惟總統 蔣公，以「莊敬自強」訓示國人，可謂一語而把握二十世紀國際間權力政治之精髓。摩氏之書，恰為 蔣公「莊敬自強」訓示作一註解。退出聯合國，固為我外交之一挫折，但摩氏書中對於聯合國之分析，正是此一挫折之不足為憂（沮喪更無論矣！）之最佳說明。摩氏之論今日聯合國曰：「安理會是無能無權，聯大是無能無權，秘書長也是無能無權。聯合國已不是一個有效的國際組織了。」夫以如是之聯合國，我又何懼乎退出，何憾乎退出，更何用其沮喪？

摩氏之書，其中自亦難免有偏見及自蔽之處。其析論國際政治，自亦不能語語皆符合事實，皆合乎真理。

但何者爲事實，何者爲真理，此固哲學上千載以來爭論紛紛而至今猶未能解決的大問題。是以「國際政治學」一書中之偏見處，自蔽處，及不合事實或真理處，固不足爲摩氏之書之病。惟以譯者愚見，「國際政治學」一書中之偏見自蔽處，不合事實或武斷處，或較之同類的其他書籍，少之又少矣。換言之，該書對於國際政治現象之分析解釋，較之其他的同類書籍，似乎更接近國際政治的真相。至於書中何者是客觀科學的分析，何者是偏見自蔽之言，此則貴乎讀者自己之審慎明鑒。

「國際政治學」，首次發行於一九四八年，二次修正版發行於一九五四年，三次修正版一九六〇年，四次修正版一九六六年。本書中譯本係以一九六六年修正版爲準。不過摩氏的國際政治理論，於第二次修正版中，已經確立。其後各版，僅參酌國際關係的最新發展，事實敘述作必要的修正，分析說明方面，有所輕重損益而已，至於觀點之不變，理論之一貫，各版固無異也。一九六六年四次修正版中之事實敘述，自與今日國際關係中之演變或有不同。例如一九六六年聯合國中會員國僅有一百一十二國，而今日已增至一百四十二國。一九六六年南越仍在爲其自由而奮鬥，而今日南越已陷於共黨極權統治之下。但此種演變固無損於本書理論之價值，亦無損於本書分析說明之正確性。其實以一九七五年之發展，來驗證一九六六年之論斷，正足以顯示書中理論分析之正確及其理論分析之經得起時間考驗。

書中人名地名，或註原文或不註原文，或譯或不譯，似乎無一定則。譯者遵行的唯一原則，即是「盡量予讀者方便，讓讀者瞭解」。舉例言之，羅斯福、邱吉爾似乎毋需註出英文原名，狄斯雷利 (Disraeli)、狄卡爾 (Descartes) 國人中或有感陌生者，故註英文原名。遇極生僻之人名或地名時，間亦有不譯音而逕以原文寫出者，惟此例極少。當然，何者不需註，何者需註，歸根究底，畢竟是譯者自己之主觀判斷，此點

尙請讀者諒之。惟譯者相信如此作法，或可給予讀者較大之便利。

萬事之成，莫非因緣。此書之翻譯，實亦因緣湊成。此書之值得翻譯，值得介紹於我中華國人，疑問似乎不大。但原著四五十萬言，爲一巨冊，文辭典雅深奧，翻譯亦不容易。六十二年初，余以籌措學費故，遂有翻譯此書之初步構想。後經政治大學教授荊知仁兄、朱堅章兄之鼎力協助，復經幼獅編譯部總編譯張身華兄之贊許，翻譯計劃，始告確定。六十二年夏動手翻譯，六十三年四月至六十三年底，以全部時間專心翻譯此書，每日工作，輒在十小時以上。惟以原文頗多深奧之處，翻譯時雖已慎之又慎，但疏漏不當之處，或恐難免。尙祈海內博雅君子，有以教之，俾於再版時補正，則感激甚矣。

民國六十四年十二月
序於臺北

第四版序言

這一修正版的任務和前兩次修正版的任務相同：使書中內容更符合最新的時代，同時對書中所敘述的觀念和理論，予以更進一步的再精煉。至於事實修正方面，主要就是重寫討論聯合國的那一章的大部分，原因是聯合國最近數年已有衰微之勢，其次聯合國憲章已有修正，把安理會和經社理事會的組成、選舉及表決程序均已改變了。為了使觀念和理論臻於更精確，討論帝國主義、威望政策、核子戰爭、聯盟的各章節，已有頗多的新材料增添上去，關於軍備管制——有別於裁減軍備——已另添了單獨的一節。有些人已經對本書作了嚴肅的批評分析，照例地我已從此種批評分析中得到了益處，只可惜此類批評分析的努力太少了；我願特別指出Kenneth E. Boulding 的批評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Vol. VIII, No. 1, March 1964) 尤其具有價值。

很顯然地，我對於國際政治所採取的理論研究態度，和此刻學術界中正時髦的種種態度或研究方式——如行為主義、系統分析、策略原理、模擬研究法和一般性方法論——不同；因此，人們常常問我，為什麼我不為我的立場辯護，以對抗目前政治學領域中似乎正在得勢的那種趨向。我不想那樣做；因為從歷史和個人親身的經驗中，我早已獲悉學術界的論辯通常並不能促進真理的發揚，常常經過一番論戰之後，問題幾乎還是依舊存在。一項理論之成功或失敗，其決定性要素，端視其對於吾人關於各種現象——必須是值得知道值得瞭解的現象——之知識和瞭解所能作的貢獻如何。判斷一項理論，必須根據理論所產生的結果，不能根據

它自誇在認識方法上的成就和方法上的創新。Henri Poincaré 已經正確地指出，方法上的關切和實質上的結果，其間常常存有一種反比例的關係，他談論到某些科學「擁有最多的方法而獲得最少的結果」。最近數年中我所讀到的、所學得的東西中，沒有任何東西可以使我放棄我原來的信念，那就是只有在比較上有限的範圍內才能完成對於國際政治的理論性瞭解，而目前企圖對國際政治理論作澈底理智化的努力，很可能和十七世紀以來前已出現過的努力一樣，同樣沒有結果。這些努力和它們處理的經驗世界的真正性質正相反，很可能產生一種教條主義，這種教條主義爲了維持其推理的一貫，將抹殺了現實。就我看來，人類似乎無法擺脫 Oliver Wendell Holmes 的英勇地接受命運的態度：「縱然不是每一天，至少也是每一年，我們把我們的得救，寄託在某種預言上，而那項預言本身就建立在不完全的知識上。」

至於我自己關於社會科學及政治科學的哲學，可在以下的著作中看出。Scientific Man vs. Power Politic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4; Phoenix ed., 1965) 和 Politics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Vol. I, The Decline of Democratic Politic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2), Parts I and II。Saul Friedlaender 的文章 “Forecasting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載於 Studies in Conjecture, Bertrand de Joudanel, ed., II, Geneva: Droz, 1965) 和 Christian Bay 的文章 “Politics and Pseudopolitics: A Critical Evaluation of Some Behavioral Literature” (載於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LIX, No. 1, March 1965) 等，對於我的立場，有澈底而精采的闡發，有興趣的人我請他們參閱以上的文章。

準備這一修正本時，我曾得到 Jacqueline Kirley 和 Richard Scharf 的協助，我願衷誠地表示感謝。

漢斯·摩根索

序於伊利諾州芝加哥

第三版序言

本書的第三版是五年前第二版修訂時所開始的修正程序的繼續。這種修正工作對於著者和讀者言都是有價值的。而本書的繼續需要這種修正，正強調了本書理論所提出的基本原理之一；該項原理的存在，建立在本書第一章中所闡述的信念上。這一信念就是所有政治現象的後面，均存在一項客觀的、普遍有效的真理，人類憑其理智可以探求可以瞭解該項真理。這一真理既深藏在歷史各時期中所表現的經常變易的人事形勢中，又直指向那些不斷變易的形勢。政治真理，就其在經驗方面的表現言，就其所服務的目的言，都是時代的產物。十八、十九世紀的權力均勢，包括好幾個國家而大家的權力彼此近乎相等，表面上看起來，固然不同於二十世紀中葉的兩極均勢，可是這兩種均勢形勢所遵循的根本原理，却是相同的。在十八、十九世紀的英國討論權力均勢的性質，其實是解釋顯而易見的現象，說明大家根據幾百年政治經驗都已知道的一項現象。

在二十世紀三十年代四十年代的美國，討論權力均勢，視之為國際政治的一項永久性的要素，是透露一項很少人想到其存在的真理，而大多數人却認為那簡直是胡說，他們都認為權力均勢是一項歷史上偶而出現而現在已經落伍的反常現象。

自從第二版寫成之後，世界政治的環境又有新的變化，依據這些新的變化，來考驗本書中提出的國際政治的理論，我感覺到某些地方需要強調，某些地方需要詳細說明，可是本書中原有的假設、信條以及理論結構，仍然依舊，絲毫未動。權力的重要性一度會使人們低估到完全忽視的程度，現在人們又每每傾向於視權

力即等於有形力量，特別是軍事性質的有形力量；針對人們對於權力主要要素的誤解，我已較前更強調了權力的無形方面，特別是由於領導人的魔力而產生的權力，我也對於政治主義，作了更詳細的討論。鑑於當代世界政治中聯盟現象所帶來的問題，我已增加一節，專門探討聯盟的理論，並且擴大了關於權力均勢的討論。原來論國際法的一章中，某些技術性細節已經刪除，另外也增添了討論核子裁軍和歐洲國家組織的兩節。鑑於國際政治中最近發展，討論和平改變的一章已予擴充，討論聯合國的一章，已經完全重新寫過了。

我已經很謹慎地試以本書中提出的國際政治的理論，應用於目前大家討論的某些一般性的重要問題，以求對於此等問題的瞭解，並檢討本書理論的適當與否。當前國際政治中最為公共討論並關切的問題，無非是：鑑於核子戰爭的總體毀滅性，全面戰爭的已經落伍（它不能再用為外交政策的一項工具），原子權力均勢的平衡，全面的核子戰爭和有限戰爭間的關係，超國家組織的需要以及超國家組織日盛一日的趨向，前殖民地地區新的民族主義的出現以及民族國家的落伍等。所有這些似乎新鮮的現象和問題中，只有全面核子戰爭的落伍現象，才是一項真正空前的現象，此一點本書第一版中已予指出。其他的似乎新鮮的現象，其實只是國際政治的永久性原則表現於一項新鮮的政治或技術環境中的現象而已。

在第二版序言中，我曾以孟德斯鳩的類似經驗引以為慰，並悲嘆所有著作人的命運是「人們批評他們表示了某種意見，而該項意見他們根本沒有表示過。」我現在仍然遭遇這樣的批評。人們仍在不斷地告訴我說，我相信基於民族國家的國際制度的永久性，雖然本書一九四八年第一版中的重要論點之一，即已指出民族國家制度已經落伍了，目前的民族國家必須組成功能性質的超國家組織。人們仍然在告訴我說，我把成功作為政治行動的唯一標準。儘管早在一九五五年我已駁斥了那種政治觀念，而我駁斥時所使用的論點，正是批

評者今日用以批駁我的同一論點。當然，今日的批評者仍在不斷地告訴我說，我漠視道德問題，儘管本書中以及我在他處發表的許多文字中，已充分表示我的意見却正相反。

這一新的修訂版本，係我在普林斯頓大學高級研究所研究時寫成，我衷誠感謝 Mrs. Marion G. Hartz 和 Miss Joan Ogdern 紿予的優異協助。

我也謝謝 Commentary 和 Confluence 淺許我引用以前發表過的材料。

漢斯·摩根索

序於新澤西州普林斯頓

第二版序言

本書第二版中已作了許多重要修正，這是由於最近六年內美國的學術氣氛，世界政治的環境以及著者的觀念已有許多新的發展。

當本書最初於一九四七年寫成時，它是一項二十年學術經驗的總結。這一經驗是一項孤獨的、似乎無效的關於國際政治性質，關於西方國家外交的反省思考的經驗。西方國家關於外交政策所具有的錯誤觀念，已經無可避免地導致了極權主義和戰爭的威脅以及極權主義和戰爭的實際出現。當本書最初寫成時，那項錯誤的、有害的關於外交政策的觀念仍佔上風。這本書其實是——也得不是——對於那項錯誤虛偽觀念的正面攻擊。當時本書中所代表觀念在哲學上其激烈之程度正和錯誤觀念、錯誤的程度一樣激烈。當那場論戰大體上已勝利結束之後，我人今日的任務，不再是從事辯論，而是要鞏固一項已經贏得勝利的立場，這一立場現在只需要衛護並依據新的經驗作一些修正罷了。

最近六年中的新的政治經驗，已使本書中某些修正，成為必要，而這些經驗中，突出的四項是：世界政治的結構中新的趨勢的出現，殖民地革命的發展，超國家區域組織的出現，以及聯合國的活動。雖然一九四七年的跡象，顯示世界政治的兩極制度，有轉變成兩集團制度的傾向，最近幾年中，和那一傾向相反的新的趨勢却出現了。殖民地革命已普及於亞洲和非洲的許多地區，強度也增加了，因之成為世界政治中的一項新力量，帶來了新問題，因之也要求新的政策。所以新版本書認清楚爭取人心的鬥爭，已成為國際政治中一項

新的重要面，和傳統的國際政治的重要面——外交和戰爭——一樣，需要仔細考慮。第一版強調主權的民族國家已經落伍；第二版指出國際間已有創造新的超國家組織的種種努力，例如歐洲煤鐵組織和北大西洋公約組織等，透過這些組織若干國家來追求某些共同的利益。第一版不得不警告人們不要對於成立的聯合國，存有幻覺的希望；第二版已能够檢討聯合國的實際成就，這些政治領域中的成就，基本上和聯合國原來預定想完成的成就，並不相同。韓戰的經驗已被吸收融化在本書全部的理論架構中。

學術氣氛和政治情況方面的這些發展，已影響了著者的思想。但就本書中所表示的政治哲學言，更重要的是，本書第一版和第二版期間著者思想的獨立發展。這一期間著者的思想已經過苦心的推敲，澄清、精煉和修正。導言性的一章已經添上去了，指出了本書哲學的若干基本信念。種種政治觀念如政治權力，文化帝國主義，世界輿論，裁軍，集體安全，和平改變等已經再檢討再修正並且應用於最近數年中的新奇發展。新的觀念如圍堵、冷戰、不結盟國家，第四點計劃亦已導進本書並對它們的不同方面予以討論。國內政治對於外交政策的影響力，已在本書中予以特別強調。鑒於國內政治對於外交影響之重要，政府的品質在本書中已視為是國家權力的一個新要素，一項新的外交原則已提出來，以討論外交政策和國內政策的關係。權力均勢和國際法間的關係，向為國際法的許多典型著者注意，奧本海（Openheim）的國際法第一版中，且曾予以強調，現在已在國際政治的一項理論中，再度佔有其應該佔有的地位。

本書第一版所得到的反應，也頗影響了本書第二版的內容。許多批評性的貢獻，已反映在本書第二版中，這些貢獻中我必須指出Harold Sprout和Arnold Wolfers兩位的批評，尤其具有價值。George Pettet已指出第一版中關於戰爭技術的討論，有某些事實的錯誤，他的批評已使我注意到那些錯誤。順從若干人的

建議，我已對歷史事件予以較詳說明，以幫助初學者的瞭解。歷史名詞的解釋，也就是爲了同一目的，該項解釋對於書中提到的較重要的人和事，提供了簡要的說明。書中的地圖已經重繪過了，第二版中也加了某些新的地圖和圖解。

凡是討論「爭論性」主題的所有著作人，他們的共同命運就是人們批評他們抱有某種意見，而事實上他們却從未表示過那種意見。這種遭遇誤解的共同命運，從長期觀點論固然是一項安慰，可是從短期觀點論，對於著者本人言，却是不愉快的，因爲人們指責他的意見，他不僅從未表示過，而且對於那種意見，他已經明白地一再予以駁斥，而那些意見也正是他人本憎惡的。對於那些未讀本書即發言，未瞭解即判斷的人們，我必須把孟德斯鳩 (Montesquieu) 對於法律精神 (The Spirit of the Laws) 一書的讀者所提的請求，也行提出：

我請求我的讀者們，給我一項恩惠，但是我擔心讀者們將不會給予我此一恩惠：那就是，我希望他們將不會作數小時閱讀之後，即批判一項經過二十年努力的成果；他們將贊同或譴責本書的全部思想，而不是贊同或譴責書中幾個特定句子。假若他們要探求作者的意旨，他們所能採取的最完善辦法，就是探求全書的意旨。

對於已經幫助我準備第二版修訂的人們，我願很愉快地表示我衷誠的謝意。我的同事 Charles Hardin, Leo Strauss, 和 Kenneth Thompson 對於本書新的第一章，曾提供建議。芝加哥大學美國外交政策研究中心的以下工作人員，已會給予有價值的協助：Louise Rhoads 整理了初稿，並幫助作索引，她和 Margaret Deems Cox, Robert Hattery, Milton Rakove 也協助研究工作。Dr. Robert Osgood 準備

國際政治學

三

了歷史名詞解釋。我也要萬分感謝出版公司 (Alfred A. Knopf, Inc.) 大學者 John T. Hawes 及 Gerald Gottlieb 的瞭解和合作。

我也感謝以下的發行機構准許我引用以前發表過的材料：
Academy of Political Scienc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American Society of International Law, Review of Politics.

漢斯·摩根索

序於伊利諾州芝加哥